栖霞市公开招用政务服务人员简章

为提升栖霞市政务服务水平，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现面向社会公开招用12名劳务派遣编制人员，安排到栖霞市政务服务中心从事政务服务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用范围和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有良好的政治素质；

（三）遵纪守法，道德品行端正，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

（四）自愿从事政务服务相关工作，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吃苦耐劳，爱岗敬业，服从工作安排，有较强的责任心和纪律观念；

（五）身体健康，体形端正，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六）年龄在26周岁至42周岁之间（1978年4月2日至1994年4月2日），具有栖霞市常住户口或在栖霞市长期居住人员；

（七）取得国家承认大专及以上学历，有相关工作经验或与政务服务工作相适应的特长可适当放宽至高中及同等学历；

（八）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九）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列入招用范围：

1.受过刑事处罚、治安管理处罚或者涉嫌违法犯罪尚未查清的。

2.曾因吸毒、卖淫嫖娼、赌博受到处罚的。

3.有较为严重的个人不良信用记录的。

4.本人或家庭成员、近亲属参加非法组织、邪教组织或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

5.其他不适合从事政务服务工作的。

二、招用程序和方法

（一）报名与资格审查

报名时间：2020年4月2日－4月3日

上午：8：30 —12：00

下午：13：30－17：00

报名地点：跃进路475号烟台浩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新华书店对面粮食局东门二楼）

报名时需本人携带户口簿（暂住证）、身份证、学历证书及教育部学信网打印的《学历电子注册备案登记表》、相关从业经验证明等原件及复印件，以及本人近期同底版正面2寸彩色免冠照片2张，社会在职人员还需携带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按照鲁发改成本〔2018〕1427号文件规定，笔试考务费收取标准为：每人每科40元。

（二）笔试

报名与资格审查结束后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具体请关注栖霞市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sdqixia.gov.cn/）。

笔试内容包括相关法律知识、时事政治、政务服务基本常识、计算机基本操作等知识，采取统一闭卷考试的形式。笔试成绩在栖霞市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sdqixia.gov.cn/）公布。

（三）面试

笔试结束后，根据岗位招用计划从高分到低分按1：3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范围人员，最后一名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进入面试。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主要考察应聘者反应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协调能力。面试成绩低于60分的不予招用。进入面试人员按照鲁发改成本〔2018〕1427号文件规定需缴纳面试考务费70元。面试其它事宜另行通知，具体请关注栖霞市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sdqixia.gov.cn/）。

面试结束后，考试总成绩按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的比例合成，如出现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相同且影响聘用的，以面试成绩排序，面试成绩仍相同的，则组织专家重新命题对总成绩相同的人员进行面试，并以重新面试后的总成绩排序确定进入体检范围人员。根据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照招用计划1：2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范围人员名单。进入体检范围人员名单在栖霞市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sdqixia.gov.cn/）公布。

（四）体检

进入体检范围人员确定后，按计划招用人数由高分到低分依次对应聘人员进行体检，体检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和项目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体检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集合参加体检的，视为自动放弃。体检费用由应招人员负担。应招人员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致使体检结果失真的，取消招用资格。

体检不合格的，取消招用资格。因自动放弃或取消招用资格等情况出现人员空缺的，从进入体检范围人员中按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等额递补。

（五）招用及待遇

体检合格的人员，与人力资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诺书，派遣到栖霞市政务服务中心工作，一经正式招用，需在栖霞市政务服务中心服务至少3年，试用期2个月，试用期不合格的解除劳动合同。工资执行栖霞市最低工资标准1730元（含个人缴纳保险部分），最低工资标准调整的，按调整后的标准执行。

三、有关要求

报考人员在考录期间，应保持通讯畅通有效，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招用的，责任自负。对报考人员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整个招用工作全过程，不符合条件者，一经查实取消报考招用资格。

报名咨询电话：13963880627

   烟台浩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8日